

2023 年度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我委”）是市人民政府工作组成部门，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改革的综合管理和统筹协调部门，主要担负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政府投资管理、经济体制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价格调控管理以及统筹协调产业发展、社会事业发展、营商环境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区域协调发展、能源及节能等工作任务。委本级内设处室 27 个，另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我委，设置秘书处、推进处；纳入委本级编制预算的还有机关纪委、纪检组综合室。2023 年纳入部门决算的单位,包括委本级和下属单位共 6 个。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委 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做好社会发展和民生保障工作

主要实施内容：（1）推动教育、医疗卫生、家政养老托育、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加快发展；（2）继续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统筹推进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落实重要商品储备，提高应急保障能力；（3）进一步健全价格调控机制，加强价格形势分析研判，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4）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和城乡融合发展；（5）强化经济动员保障能力建设。

2.推进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工作

主要实施内容：（1）深化产业结构调整。推动现代服务业出新出彩；推动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高质量发展；推进传统工业绿色化转型；（2）加快提升综合城市功能，推进轨道交通建设，巩固提升国际航空枢纽和航运枢纽功能；（3）全力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积极发展新能源产业，不断提升能源安全保障水平。

3.推动国民经济规划和协调发展

主要实施内容：（1）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动《南沙方案》贯彻落实，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2）贯彻落实省市工作安排，推动广州高质量发展；（3）做好经济运行分析调度，推进市“十四五”规划实施；（4）协调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加强投资运行调度；（5）谋划推动新一轮营商环境改革，统筹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4.完成信息化系统建设任务

主要实施内容：开展人口计划与户籍迁入管理信息系统和人口监测大数据平台建设、委高清视频会议系统建设、2023 年广州市投资项目信息化平台三期项目建设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为贯彻落实二十大报告精神，结合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重要使命，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好发展规划、综合经济、社会民生、价格管理等重要职责，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落细稳经济各项政策措施，确保粮食、能源安全，全力推进《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落实落地，力争开创我市发展改革工作新局面。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收支 134,339.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928.41 万元，增长 13.45%，主要原因是年度工作任务变化，相关资金需求增加，如增加安排新能源汽车综合性补贴资金 15,000 万元。

2023 年度总收入 494,084.2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93,637.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874.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度工作任务不同，使项目预算和支出有变动。较大的项目预算变动包括比上年增加了疫情防控物资清算资金 27,241.44 万元、减少了政府引导基金工作经费 4,450 万元、市本级粮食风险基金支出比上年减少了 5,101.22 万元等。

2023 年度支出全年预算数 495,394.73 万元，支出决算数 493,646.20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7%，整体预算执行率较高。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度我委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管理、预算绩效评价等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各项工作按照年度计划和预算有序推进，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系统梳理全委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和绩效评价的工作程序要求，制定印发《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预算管理工作指引》，为全委部门进一步加强预算和绩效管理提供操作指引。

2.绩效目标及绩效监控情况

一是实现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和预算控制数，围绕我委中心工作和业务实际需要，细化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的业务内容、申请依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等各项内容。二是完成部门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我委结合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梳理关键节点，对应部门年度重点项目，建立部门关键指标部门核心指标体系。三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重点关注市级公共项目、专项资金、转移支付以及超过 500 万元的工作经费项目，加大绩效运行监控力度。2023 年所有项目均按规定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并完成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2023 年我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值 98.98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从绩效指标上看，一级指标履职效能 49.98 分、得分率为 99.96%，管理效率 49 分、得分率为 98%。具体二级指标得分率情况详见表 2-1 所示。

表 2-1 二级指标得分率情况表

序号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整体效能	25	24.98	99.92%
2	专项效能	25	25	100.00%
3	预算编制	3	3	100.00%
4	预算执行	4	4	100.00%
5	信息公开	4	4	100.00%
6	绩效管理	15	15	100.00%
7	采购管理	10	9	90.00%
8	资产管理	10	10	100.00%
9	运行成本	4	4	100.00%
合计		100	98.98	98.98%

根据二级指标得分率来看，我委 2023 年各指标完成率较好，主要扣分项在采购管理，存在个别项目合同公开时间超过“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要求。

1.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发展改革委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落实好发展规划、综合经济、社会民生、价格管理等重要职责，确保粮食、能源安全，较好地达成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力促公共财政投入取得最佳效益。具体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1）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动国民经济规划和协调发展

一是大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动《南沙方案》落地落实，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二是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发挥综合经济部门职能作用，突出做好稳增长工作，扎实推动经济加快企稳向好。三是开展国家、省“十四五”规划纲要涉广州事项中期评估，高质量完成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加快省、市重点项目建设，狠抓年度投资目标任务落实，制定各区、各行业领域投资增长目标，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四是制定实施营商环境 6.0 改革方案，率先出台“广州民营经济 20 条”，印发《广州市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管理办法》，成功承办第四届城市信用建设高峰论坛，营商环境改革经验做法获全国推广。

（2）聚焦产业布局，推进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工作

一是印发实施《广州市推动现代服务业出新出彩实施方案》，推动现代服务业规模和结构全面优化升级。二是制定我市新版总部经济政策并开展认定工作，拟认定总部企业 562 家。三是牵头制订《广州市鼓励支持个人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指引》，促进我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四是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印发实施《广州市新兴产业发展引导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生物医药和智能制造装备两大产业集群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评价“优秀”等级。五是聚焦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积极推进生态优先、资源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推动新型储能和氢能等新能源产业发展。六是推动国际航空、航运、铁路枢纽能级稳步提升，新增地铁运营里程 32 公里，累计运营里程达 653 公里。

（3）增进民生福祉，做好社会发展和民生保障工作

一是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社会民生事业。二是全力做好保供稳价工作，落实价格补贴联动机制，向困难群体发放 5,096 万元，惠及群众 81.6 万人次。三是全面贯彻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完成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四是落实全市粮油储备任务和轮换任务，以及猪肉、食糖、化肥、农药、食盐、医药等重要商品储备，提高应急保障能力。五是加快建设东部粮油储备加工中心项目等在建粮食仓储设施，完善粮油应急网点布局，累计建成粮油应急网点 699 个。

（4）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提升电子政务保障水平

一是建立全委联动的首席数据官组织体系，完善数据全流程管理机制、政务服务数据管理议事协调机制、监督考核机制。二是积极推进规划、投资、重点项目、人口、能源、粮食等业务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安全测评和验收工作。三是开发建设全市发改系统高清视频会议系统，连接市、区两级发改会议节点并与省发改委会议系统相连通。四是完善外网 OA 系统功能，做好与市联审决策平台、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等平行业务系统对接。

2.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情况分析

（1）市本级粮食风险基金

项目年度预算 57,345.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用于粮油储备支出。全年按计划完成 2023 年度轮换任务，有力保障我市储备粮油常储常新，筑牢我市粮食安全底线。

（2）市级重要商品储备财政补助经费

项目年度预算 13,227.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 2023 年市级重要商品储备财政补助经费，包括猪肉、食糖、化肥、农药、食盐、药品等储备补助支出。2023 年完成猪肉、食糖、化肥和农药等储备任务，各储备商品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3）广州市粮食储备加工中心二期工程项目

项目年度预算 2,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主要完成了包括立筒仓、楼房仓、混合仓等 40 多个总仓容近 20 万吨的仓库建设，以及汽车卸粮站、道路等配套设施。

（4）政府投资项目委托评估论证工作经费

项目年度预算 1,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8%，资金主要用于开展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近期建设规划及初步设计概算、资金申请报告的评估论证等工作所需支付的评审费和劳务费。

（5）市本级救灾物资购置

项目年度预算 755.9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2%，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救灾物资购置。2023 年采购救灾物资 12 种，共计 28,147 件，品种和数量进一步丰富，应急保障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三）管理效率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统筹做好 2023 年预算编制、执行管理。科学编制预算，定期分析和通报预算执行进度，提高支出均衡性和时效性，执行进

度在全市位居前三；严格落实财务内控制度，为各项重点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2.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预算与绩效目标同步公开**。按照“谁申报、谁公开”的原则，2023 年度绩效目标和部门预算按照规定的时间随部门预算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同时公开项目支出（含转移支付）绩效目标。二是**自评与决算同步公开**。2022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资料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与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3.绩效管理情况

制定《部门财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部门预算管理规定》和《部门预算管理工作指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本级及下属单位绩效管理提出明确要求；及时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落实绩效监控和绩效预警制度，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4.采购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采购管理规定》要求，对项目采购意向、采购过程、合同签订、合同备案等均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操作，项目采购管理较为规范。

5.资产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资产管理制度，及时盘点、核对资产，严格按标准配置资产，及时上缴资产处置及使用收益。

6.运行成本情况

严格控制机构运行成本，部门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1,237.06

万元，实际支出1,141.25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7.75%。严控“三公”支出，全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3.11万元，完成预算153.23万元的67.29%，实际支出数未超出预算安排数。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清晰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部门核心履职效能体现可以更加直观和量化，部分项目绩效指标归类不够合理。

（二）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预判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预算执行中，因工作任务的变动导致部分绩效目标指标相应变动调整，在预算编制时对有关突发性的影响因素预判性需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完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强化指标体系应用

强化部门核心指标体系应用，结合工作实际梳理核心工作任务的关键节点以及部门年度重点项目，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加强部门项目绩效指标库应用，提升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完整性、合理性和规范性，加强后续指标数据统计和分析。

（二）科学编制预算，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统筹做好预算申报入库和编制工作，进一步细化项目资金支出内容和绩效目标；做好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双监控”，及时发现和调整预算执行偏差项目，提供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率。